

收 據

受領事由：〈 〉 懸掛宮燈旗期限已屆滿。

押標金 履約保證金 差額保證金 保固金

實收數額： 元整

支付機關名稱：新北市林口區公所

受領人(姓名或公司名稱)： (蓋章)

身分證字號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

電 話：

地 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裁切線

為便利
後續作
業，請
將收據
印出後
裁切成

16cm X 14.8 cm

收 據

受領事由：〈 〉 懸掛宮燈旗期限已屆滿。

押標金 履約保證金 差額保證金 保固金

實收數額： 元整

支付機關名稱：新北市林口區公所

受領人(姓名或公司名稱)： (蓋章)

身分證字號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

電 話：

地 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裁切線

裁切線

為便利
後續作
業，請
將收據
印出後
裁切成

16cm X 14.8 cm